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若有)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青岛市市南区教育和体育局的 2025 年市南区体育场地调查服务及国民体质监测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市南区体育场地调查服务及国民体质监测服务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青岛市南城发体育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